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范雅婷

電話：037-337811

傳真：

電子郵件：ftt7118@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大湖鄉大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401328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1121763_0132847_114E0157921-01.pdf、1121763_0132847_114E1103067-01.pdf)

主旨：為提升教師及學子認識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以提升障礙意識，衛生福利部製作宣導資源包（如附件），請貴校廣為宣導及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6月10日衛授家字第1140760663號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6月2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57117號函暨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6條第1項第1款暨CRPD第8條意識提升辦理。
- 二、我國2025年國際身心障礙者日主題為「理解隱性障礙 消除誤解歧視」，為落實CRPD精神，並增進教師及學子障礙意識，衛生福利部製作旨揭宣導資源包，內容包含海報、動畫、教材、指引、繪本、PPT簡報等素材，請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用適合年級之相關課程或配合學校活動彈性運用、廣為宣導，以利共同推廣友善身心障礙者社會環境。
- 三、旨案辦理情形（辦理場次數及回饋建議）請於115年6月30日以前以學校為單位填復線上表單，短網址<https://forms.gle/Eo5yZZgt2WKMF7549>（或可以掃描附件中封面的QRcode），以做為未來CRPD宣導及推廣活動之精



進參考。

四、旨案聯絡人、電話及信箱：余小姐，02-26531705，
sfaa0722@sfaa.gov.tw。

正本：苗栗縣國民小學、苗栗縣國民中學、苗栗縣高級中學(含卓蘭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 2025/06/24 文
交 08:17:19 章

裝

訂

線

奇逢章

教務處 114/06/24



1140001997